

认知视角下“就”的主观量表达

荣子超

上海师范大学对外汉语学院，上海

收稿日期：2026年6月15日；录用日期：2026年7月17日；发布日期：2026年7月28日

摘 要

文章立足于认知视角探讨“就”的主观量表达，认为“就”不只是主观小量标记，而是主观量的标记，可表示主观大量与主观小量。同时通过分析得出了“就”表示主观小量与主观大量的条件。认为对于具体动作，我们可以构建起一个相关的量范畴认知模型，以此判定主观量的大小。

关键词

“就”，主观量，范畴，预期

The Expression of Subjective Quantity of “Jiu” from a Cognitive Perspective

Zichao Rong

International College of Chinese Studies, Shanghai Normal University, Shanghai

Received: June 15, 2026; accepted: July 17, 2026; published: July 28, 2026

Abstract

Based on a cognitive perspective,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expression of subjective quantity conveyed by “jiu” and argues that “jiu” is not merely a marker of subjective small quantity, but rather a marker of subjective quantity in general, capable of denoting both subjective large quantity and subjective small quantity. Through analysis, the paper identifies the conditions under which “jiu” expresses subjective small quantity versus subjective large quantity. It further proposes that for specific actions, a cognitive model of the relevant quantity category can be constructed to determine the magnitude of the subjective quantity.

Keywords

Jiu, Subjective Quantity, Category, Expectation



1. 引言

所谓主观量,指的是语言主观性在量范畴上的具体体现,是一种带有主观的感受、态度和评价意义的量。而主观量又可二分为主观大量和主观小量,其本质是当前信息对量的表述(实际量)与说话人预期中的量(预期量)二者之间的比较,当实际量大于预期量,就表示主观大量,当实际量小于预期量,则表示主观小量[1]。我们认为“就”是量范畴表达主观量的手段之一,本文将基于认知视角探讨“就”的主观量表达。

学界关于“就”可以表示主观量这一点是十分明确的。但关于主观量大小的分析,不同的学者有着不同的看法。一些学者认为“就”只能表示主观小量[2][3],还有一些学者认为“就”既可以表示小量也可以表示大量[4]-[6]。

认同“就”只表示主观小量的学者,在分析例如“三天就完成了全部任务的一半。”这样的句子时,认为这是“就”前指和后指的问题。但是语义指向分析方法无法解释像“他光红楼梦就看了十几遍。”这样的句子。这里的“就”只能指向句中唯一的数量词语“十几遍”。而我们可以明显判断出这里表示一种主观大量。

而认为“就”既可以表示主观小量又可以表示主观大量的学者,观点则各不相同,一些学者认为根据“就”前后重音标记的不同,“就”可以分别表大量与小量[4];一些学者认为根据“就”本身轻读重读的不同,“就”可以分别表示大量与小量[5];还有些学者认为含“就”的句子中,无论句重音位于何处,所表示的主观量都有大量和小量的两可的意味[6]。

我们比较认可黄&谭的看法,因为我们在观察日常生活中含“就”的话语中,可以发现许多例外,很多句子的重音分布与其表达的主观量大小并不如前人所描述的那样。或者说,重音只是判断主观量大小的一个参考因素,而不是一个决定性因素。但是一句话中的主观量是否都是两可的,我们有些不一样的见解。下面将进行具体的分析。

2. “就”主观量分析

首先需要明确的是,尽管主观量是说话人对于量大小的主观评价,但一句话被说出并进入言语交际后,这句话所传递的主观量信息大小就不再受说话人控制。在会话交际中,会因为许多因素的干扰导致交际意图无法实现,以下分析不考虑这种情况,默认为交际意图充分实现。也就是说,说话人主观量表达与听话人主观量理解一致。

我们将“就”前的数量词语记为“ Q_L ”,“就”后的数量词语记为“ Q_R ”,L表示左,R表示右。经整理发现,含“就”的句子根据数量词的个数以及位置可以分为以下三种:“ $Q_L + 就$ ”“ $Q_L + 就 + Q_R$ ”和“就 + Q_R ”。

2.1. $Q_L + 就$

关于“ $Q_L + 就$ ”这样的句子,学界没有什么疑问,这里的“就”只能表示主观小量,不存在歧义的情况。如,我们可以说(1),但不可以说(2)。因为根据我们社会生活的经验来看,上大学的年纪一般在18~20岁之间,30岁远大于这个区间,因此不能使用“就”。只能使用“才”,如(3)。

(1) 十岁就上了大学。(对话)

(2) *三十岁就上了大学。

(3) 三十岁才上大学。(对话)

我们既然认为“就”既可以表示主观大量，也可以表示主观小量。那么为什么这里会受到限制呢？笔者认为是因为当前指时“才”功能上与“就”互补，“才”前指表示大量，那么就无需前指的“就”来补充主观量表达上的空位。

2.2. Q_L + 就 + Q_R

量范畴是人类最早认识到的范畴，这一范畴与人的认知息息相关。我们生活中的所有互动体验都与量范畴紧密相连，一个事件的发生至少会涉及时间量，同时还可能涉及物量，空间量，动作量等。当含“就”的句子中有两个数量词语时，就会有两种情况，一种是前后两个数量词 Q_L 和 Q_R 分属于不同认知范畴，另一种情况是 Q_L 和 Q_R 同属于一个认知范畴。下面我们分别进行讨论。

2.2.1. Q_L 与 Q_R 分属不同范畴

首先是 Q_L 与 Q_R 分属不同范畴的情况。

(4) 三天就完成了任务的一半。(对话)

(5) 我两天就见了一面。(对话)

以(4)为例。这里的 Q_L “三天”与 Q_R “一半”分属于两个不同的范畴，一个是时间量，一个是物量。理解上也存在两种可能：任务很简单，三天的时间任务应该全部完成，但现在只完成了一半，效率很差，“就”表示主观小量；任务很困难，三天时间预计没法完成一半任务，但是却完成了一半，效率很高，“就”表示主观大量。

按照语义指向方法，这里是“就”指向的不同。“就”表示主观小量时，“就”指向“一半”，“就”表示主观大量时，“就”指向“三天”。但实际上我们对这句话的两种歧义进行理解分析，我们可以感觉到，人们在对话中理解的过程中也不会注意区分“就”具体指向哪一侧，但是我们自然地可以区分这一歧义句。我们在对话与进行理解时，是建立在已知信息“三天”之上，通过判断之后的“一半”是小量还是大量来区分这句话的含义的，而不是判定句中哪一个量是小量，再对全句进行理解的。我们认为这里是一个实际量与预期量的比较问题。听话人会根据“三天”来预测这个任务的完成度，并以此来作为自己的参照基准。当实际的程度“一半”大于参照基准，则表示主观大量，否则表示主观小量。

人们在认识事体，理解世界的过程中会形成一种相对固定的心智结构，也就是认知模型。对于一个动作，我们可以构建起一个量范畴认知模型。如：读书这一动作，就至少涉及读书的时间量、所读书的数量、阅读速度的动作量等一系列量范畴。这些量之间也相互关联，其中一个量范畴的量确定之后，会激发听话人对于其他量范畴中与这个具体量相对应的一个预期量。

也就是说 Q_L 所处范畴与 Q_R 所处范畴系连， Q_L 所在范畴中的一个确定量 a 会与 Q_R 范畴中的一个量 A 相关联。然后 Q_R 中的一个确定量 b 与这个量 A 进行比较，若 $b > A$ ，表示主观大量；若 $b < A$ ，则表示主观小量。

(6) 三块钱就买了两个馒头。(对话)

需要注意的是，量 A 是一个范围量而不是一个确定量，量 A 的大小既需要考虑社会普遍预期，还需要考虑到听话人的自预期。自预期基本上围绕社会普遍预期上下小幅度波动，因此在大多数情况下可以

将二者视为一致的。但有时为了表达的精确性或是自预期具有强烈的反普遍预期属性，就不得不将二者区分开来了。

如(6)，对于这句话我们大部分人都会觉得这里是表示主观大量，因为就我们的普遍预期来看，三块钱买两个馒头，这是正常的一个价格，并不算贵。但是各个地区的消费水平不尽相同，在东部沿海的发达地区，这个价格是可以接受的。但是换到中西部的欠发达地区，这个价格就偏贵了，尤其是对于一个精打细算过日子的人来说，就更不实惠了，这时就是一种主观小量。

(7) 他短道速滑 1000 m 就用了 2 分钟。(对话)

但如果对一个动作或事件，完全不了解，没有办法建立起相应的量范畴认知模型，那么，就无法建立涉及动作或事件的相关的量之间的相互关联，也无法在其中一个量确定之后，激发关于其他具体量的预期量。

这时听话人为了理解说话人的意图，会努力尝试在事件或动作的同一范畴层次寻找相似的范畴，并依据这个相似范畴建立起属于这一事件或动作的量范畴认知模型。如例(7)，短道速滑对我们来说是一个陌生的事件，我们没有办法建立涉及动作或事件的相关的量之间的相互关联。而短道速滑与跑步都属于“竞速体育”的下一级范畴层级，他们之间有相似性。听话人为了理解，就会依据他对于跑步的认知，建立起“短道速滑 1000 m”的量范畴认知模型以及相关量的关联。但这样建立的认知模型以及相关量很难达成理想的交际意图。就(7)来说，1000 m 跑步的世界纪录是 2 分 11 秒，如果按照相同的量的关联，这个人短道速滑的速度是 2 分钟，那简直是神速，“就”应该表示主观小量。可实际上，2 分钟甚至没有达到我国三级运动员的成绩标准，如果这里的“他”是一位专业从事这项运动的运动员，这里“就”很难理解为小量，只能认为是主观大量了。而如果听话人甚至无法通过努力找到相似范畴，那么就只能宣告这是一次失败的交际。

2.2.2. Q_L 与 Q_R 属于相同的范畴

(8) a 十本就看了九本。(对话)

b 十本就看了一本。

(9) a 十个苹果他就拿了一个。(对话)

b 十个苹果他就拿了九个。

c 十个苹果他就拿了四个。

以(8) a、(8) b 为例。这里的 Q_L “十本”与 Q_R “九本”和“一本”就属于同一个范畴，都是书本的物量。(8) a 在理解上有两种情况：一共十本书，就看了其中的九本，表示看得多；要求十本都看完，但是只看了九本，有一本没看，表示看得少了。同样(8) b 在理解上也有两种情况：一共十本书，无所谓看多少本，没有做要求，只看了其中的一本，表示看得少；要求十本都看完，但是只看了一本，表示看得少。(8) a 的解释我们当然很容易理解，但是对于(8) b 的解释就有些疑惑，二者的差异不明显，或者说对于听话人来说都是表示一种主观小量，没有什么区别。我们将(8) a、(8) b 的第一种理解称为“分配情境”，(8) a、(8) b 的第二种理解称为“达标情境”。下面我们分别介绍。

首先是分配情境。我们将“分配情境”句子里具体的 Q_L 量标为 C，具体的 Q_R 量标为 D， $D \leq C$ 。分配情境下，是将量 C 切分为若干个部分 D、E、F……“分配情境”下不仅涉及到量 C 与量 D 的比较，还涉及到量 D 与量 E、量 F 等的比较。具体主观量大小的判断可以有以下的公式：当 $C/X + Y > D$ 时，“就”表示主观小量， $C/X + Y < D$ 时，“就”表示主观大量。X 是可能参与分配的成员数。Y 则是一个可正可

负的变量。¹不等式的左侧实际上仍是人们的预期基准量。

我们以(8) c 为例, 来进一步解释这个公式。“十个苹果他就拿了四个。”情况一: 假设共有两个人参与分配, 且这些苹果是第三方交给这两个人分配的, 两个人对于苹果前期的栽培等一系列工作没有任何帮助。那么可推知 $C = 10$, $D = 4$, $X = 2$, $Y = 0$ 。代入 $C/X + Y$, $10/2 + 0 = 5$ 。而 $D = 4$, $5 > D$, 所以此时表示主观小量, 是拿得少。情况二: 在情况一其余条件不变的情况下, 参与分配的人数变为三个人。此时 $C = 10$, $D = 4$, $X = 3$, $Y = 0$ 。代入 $C/X + Y$, $10/3 + 0 \approx 3.33$ 。而 $D = 4$, $3.33 < D$, 所以此时表示主观大量, 是拿得多。情况三: 假设还是两个人甲、乙参与分配, 但在苹果前期的栽培等一系列工作乙没有做出任何贡献, 所有工作全是甲一个人完成, 但乙仍然分配到了四个。此时 $C = 10$, $D = 4$, $X = 2$, $Y = -10$ 。代入 $C/X + Y$, $10/2 + (-10) = -5$, 而 $D = 4$, $-5 < D$, 所以此时表示主观大量, 是拿得多。

我们可以总结出分配情境的三个原则, 这三个原则一同干预着我们对主观量的判断。第一个原则是“公平平均原则”, 理想化的分配场景, 我们总是给每一位成员相同的份额, 于是有 X , X 是这一“分配情境”中可能参与分配的成员数。第二个原则是“多劳多得原则”, 日常生活中我们总是信奉一分耕耘一分收获, 因此句中参与分配的成员可以按照“贡献”的相对大小, 在预期量之上另加上“变量 Y ”, Y 既可以是正数也可以是负数。第三个原则是“最小限度原则”, 参与分配的成员至少应该分配到一个最小量, 当 D 是一个最小量时, “就”只能表示主观小量。

例(8) a、(8) b 中的例子是不典型的“分配情境”, 因为参与分配的成员对我们来说并不直观, 但我们仍可以将书分为“读过的书”和“没读过的书”两个成员, 读过的书的量不仅需要和总量进行比较, 还需要和没读过的书的量进行比较。

(10) 最多十个他就拿了十个。(对话)

(11) 最少十个他就(只)拿了十个。(对话)

另一种是“达标情境”。我们将“达标情境”句子里具体的 Q_L 量还标为 C , 具体的 Q_R 量仍标为 D 。达标情境下, 衡量主观量大小的基准量是一个由说话人规定的、确定的标准量 C 。只要当 $D < C$ 时, “就”表示主观小量。而当 $C = D$ 时, 分两种情况, C 为上限量和 C 为下限量。 C 为上限量时, 就表示主观大量, 如例(10)。 C 为下限量时, “就”表示主观小量, 如例(11)。

2.3. 就 + Q_R

(12) 就来了十个人?(对话)

(13) 就吃了三碗。(对话)

(14) 大学就读了五年。(对话)

尽管句子中同样只存在一个量范畴, 但是不同于“ Q_L + 就”, 关于“就 + Q_R ”存在许多歧义问题, 如(12), 既可以理解为这件事情需要很多人帮忙, 但只来了十个人, 表示主观小量; 还可以理解为, 这件事情其实两三个人就可以解决, 但却来了十个人, 表示主观大量。又比如例(14), 人们看到这句话的第一印象不会认为这里的“就”表示小量, 因为我国本科学制是四年, 并且很少有人延迟毕业, 五年对我们来说显然是个大量; 然而如果这个人在德国留学, 我们都知道德国的大学学制比较灵活, 并且毕业比较困难, 那么五年似乎看起来也不多, 而是一个小量了。“就 + Q_R ”实际上是“ Q_L + 就 + Q_R ”异范畴情况的一种简化, 但由于缺少了 Q_L 这一范畴, 因此在判定主观量时就需要更多的背景信息。

但是我们还发现, 正如前指时“就”只能表示主观小量一样, 还存在“就”后指时只能表示主观大量的情况。当“就”前还有“仅”“光”“单”“只”时, 句子只能表示主观大量。如(15)句的意思是, 单

¹ X , Y 是怎么得出来的, 会在下文具体介绍。

单是正部(省)级干部就来了四十八位这么多了, 算上别的级别稍微低点的, 干部总人数会更多。

(15) 仅正部(省)级干部就来了四十八位。(陈桂棣, 春桃《中国农民调查》)

(16) 福州市立中央体育馆本来就不算大, 只能容纳几百名观众, 而今天中午在此进行的大运会中日女排之战使该馆显得愈加窄小, 光中国留学生自发组织的拉拉队就来了 200 多人。(人民日报1995 年人民日报8 月份)

(17) 就在这十年里, 他还读了许多古典文学著作, 单是《红楼梦》就看了十几遍, 并且写下了一本厚厚的读书札记。(现代报刊)

(18) 像程敏远的儿子结婚, 只有一个东关村, 给他送礼就送了 33 万!(张平《十面埋伏》)

“仅”“光”“单”“只”从语义上来看表达着一种限制范围的意义, 姚占龙(2011)在他的文章中提到: “范围和数量并不是截然对立的, 二者是相通的, 范围小从数量的角度看就是数量少, 数量小从范围的角度看就是范围小。”因此“仅”“光”“单”“只”所限制的范围, 体现在量上就是一种小量。如(17), “单是《红楼梦》”表示《红楼梦》是许多古典文学著作其中之一, 是大量中的少量。又如(18)“只有一个东关村”表示东关村是众多村落的其一, 同样表示大量中的小量。

而关于“仅”“光”“单”“只”之后的“就”只能表示主观大量的原因。笔者想先介绍一个心理学名词“艾宾浩斯错觉”, 所谓艾宾浩斯错觉就是一种相对大小感知的错觉, 被大圆包围的圆更小, 被小圆包围的圆更大。这种视觉错觉通过隐喻作用在我们对于量范畴的认知上。这种视觉错觉隐喻作用到现实语言的案例还有许多, 比如完型理论。人类最基本的经历就是对自己身体和周围空间的理解, 从幼年时期我们开始学习“比较”时, 首先比较的就是具体事物的长短, 大小。因此这种对于空间概念的理解也自然地投射到了语法范畴。人们在对具体事物和抽象概念时, 总会受到参照的影响。也即在判断一个量的大小时, 还会受到其他量大小的影响。一个比它更大的量分布在它的周围, 这个量就似乎小一些, 一个比它更小的量分布在它的周围, 这个量就似乎大一些, 尽管这个量始终保持恒定不变。我们可以将中间的圆球看作 Q_R , 是我们需要进行判断的量, 而“仅”“光”“单”“只”就可以看作是周围的一圈小圆球, 是干扰我们进行判断的量。我们在判断 Q_R (中间小圆)的大小时, 会不自觉受到周边小圆(“仅”“光”“单”“只”)的影响, 并且因为“仅”“光”“单”“只”表示一种小量, 我们会下意识认为 Q_R 是一个大量。

正如他的命名“艾宾浩斯错觉”, 是一种错觉。我们判定中间圆的大小本该是与周边圆无关的, 但是因为在距离上相邻, 我们在认识判断的过程中就会不自觉受到干扰。我们回看(15)~(19)的例子, “仅”“光”“单”“只”所修饰限定的成分与 Q_R 的量并不属于同一范畴, 应该是没有办法进行这样的比较的, 但由于一个小量在前, 人们会下意识地后面的量看作是一个大量, 而不会觉得有什么问题。

很多学者, 都自然地把“就”前后同时出现的量分别划分为不同的主观量(王群力, 2005; 周家发, 2012) [5] [7]。尽管我们认为他们对“就”主观量的分析还有待继续讨论, 因为我们认为“就”不能同时指向两个方向, 也不能同时分别表示两类不同的主观量。但是从他们的看法中也可以看出: 如果一个句中同时出现两个主观量, 那么肯定是一个主观大量, 一个主观小量。

“仅”“光”“单”“只”本身带有规约性的主观小量意义。那么“就”修饰的成分就只能表示主观大量。“仅”“光”“单”“只”与“就”所修饰成分不必属于同一范畴, 此时他们所属范畴的不同属性被忽视, 而共同的量性属性得到凸显。

3. 结语

最后, 我们可以得出结论: 首先“就”并非只能表示主观小量, 其次“就”表示主观量时也不是任意两可的, 而是有多方面的因素限制的。同时我们根据含“就”句中数量词语的个数与“就”同数量词语的

相对位置, 得出了“就”表示主观小量和主观大量的条件。

本文旨在提出一种新的解释视角和分析框架, 基于这种框架, 我们对于“就”主观量的判定就有比较好的一致性, 可以更好地解释“就”在什么时候表示主观大量, 什么时候表示主观小量。归根结底, 主观量的判定是属于认知上的问题, 而不是语音和形式上的问题。同时我们解释的一致性也有助于从事中文二语教学的教师更好地进行“就”的教学。当然, 本文也存在一些局限性, 主要是语料选取的范围有些欠缺, 文章基本上是基于现实对话材料进行的内省, 未对更广泛的书面语料进行考察。

参考文献

- [1] 张耕. 现代汉语主观量的表达机制及其实现条件[J]. 世界汉语教学, 2022, 36(2): 211-224.
- [2] 陈小荷. 主观量问题初探——兼谈副词“就”、“才”、“都”[J]. 世界汉语教学, 1994(4): 18-24.
- [3] 蒋静忠, 魏红华. 焦点敏感算子“才”和“就”后指的语义差异[J]. 语言研究, 2010, 30(4): 43-50.
- [4] 姚占龙. 现代汉语“就”的标量功能[J]. 对外汉语研究, 2011(00): 125-136.
- [5] 王群力. 略说汉语主观量——以副词“才”、“就”为例[J]. 辽宁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5, 33(2): 59-62.
- [6] 黄交军, 谭珊丹. 现代汉语中“就”和“才”的语义再分析——兼与沈家煊商榷[J]. 贵州教育学院学报, 2007, 23(1): 88-92.
- [7] 周家发. 主观量的梯级模型解释[J]. 汉语学习, 2012(4): 29-38.